

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内农职院院发〔2023〕13号

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的通知

各处级单位：

为进一步落实自治区教育厅《全区教育系统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方案》《关于转发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立即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的紧急通知》等文件精神 and 全区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工作视频会议精神，结合我院工作实际，现就开展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

治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讲话精神，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教育厅和校党委关于安全生产的部署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发展理念，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生产，着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全力保护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教育系统安全稳定。通过开展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安全生产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提高安全管理水平，为学院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二、开展重点领域安全专项治理

（一）意识形态领域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加强思想引领。按照“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重点把好各类培训、讲座、研讨会、社团组织和境外非政府组织活动等关口。严防境外非政府组织和宗教组织对学生社团的渗透和利用。坚决杜绝传教等非法活动。做好信教师生的摸底、调查和登记造册，营造“崇尚科学反对邪教”的校园文化氛围。对外籍教师进行摸底调查。

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党委组织统战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各部门（单位）

（二）校园治安综合治理领域

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校园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充分发挥校园 110 警务室作用，积极协调公安、市场监督管理、交通等相关部门加大对校园内外周边环境依法规范管理。及时排查校园内宗教聚会、小广告、校外人员、房屋租赁等安全隐患。加强商业街从业人员安全教育，严禁售卖过期产品。清理家区属、商业街停车场久占不动等“僵尸车”，清理各楼宇内违规停放的自行车、电动车。加强对园区围墙、杂草、农具机械等的清理和维护。加强对库房、档案室、试卷库、图书室、机房等重点部位的检查。建立台账，消除隐患，防止发生重大事故。

责任单位：保卫处、后勤管理处、科技园区办公室（实践教学中心）、各部门（单位）

（三）安全生产领域

加强对校园用水用电场所、设备、房屋维护（高空坠物）、食品卫生、饮用水管理、机房管理、实训场所管理、道路交通、车辆管理、电梯维护、公共区域场所等的全方位排查，必要时邀请相关专业部门进行联合检查。加强对施工工地安全隐患检查，加强施工人员安全教育管理。做好防汛防震预防准备工作和应急预案。建立相应台账，落实整改清单，防止发生重大事故。

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保卫处、各部门（单位）

（四）学生工作领域

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管理，提高学生自我防护意识，严防网络诈骗、传播不实信息等事件发生。加大检查宿舍内吸烟酗酒、

夜不归宿、私拉乱接电线、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和管制刀具等检查力度。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做好心理健康排查，对出现高危倾向苗头的学生及时给予干预帮扶。抓好学生集体乘车外出实训实习、大型活动审批制度落实。

责任单位：学生工作部（处）、武装部、各系（部）

（五）消防安全领域

组织消防安全排查整治，重点排查消防设施、消防通道、消防标志的完好，及时维护和更换消防设备。加强对易燃、易爆、危化物品等的检查和管理。加强校园视频监控巡查，及时发现和处置突发火灾事故。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加强应急处置培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责任单位：保卫处、各部门（单位）

（六）网络与信息安全领域

加强校园网站信息安全在线监测、外部攻防检测，及时通报、处置网站安全事件。开展安全信息专项检查，打击境外尤其是间谍情报机关的网络窃密活动。加强保密检查。加大网络违法犯罪打击力度，着力解决网络淫秽色情、网络诈骗、网络黑客攻击等严重危害学院和师生财产安全的网上突出治安问题。

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信息与网络中心

（七）实验室危化品工作

加强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全面开展实验实训室安全、危化品、特种设备排查，及时整治各类事故隐患。

责任单位：教务处、各系（部）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单位）要深刻认识做好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的重要性，强化领导责任，勇于担当作为，层层抓好组织实施。及时研究部署专项整治重点工作，协调解决重大问题。

（二）严格落实责任。各部门（单位）健全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工作责任体系。将专项整治情况作为安全检查中的重要内容，确保取得实实在在成效。对专项整治工作不负责、不作为，分工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重大问题隐患悬而不决，逾期没有完成目标任务的坚决问责。

（三）坚决落实整改措施。各部门（单位）将隐患专项整治形成安全隐患整改台账，列出整改计划，明确整改期限，于3月8日前，将工作开展情况、问题整改台账报送保卫处政保科，联系电话：0472-8886201。

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
校园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代章）

2023年3月5日

抄送：院领导。

内蒙古农业大学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3年3月5日印发
